

(6)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，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：建筑业。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，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；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，应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）；

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岚皋县南宫山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年南宫山镇集中安置小区改造提升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南宫山镇集中安置小区改造提升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陕西万润利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824.7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122.91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/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陕西万润利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加盖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期：2026年10月19日

